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教育工作委员会

桂教工委办〔2025〕15号

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自治区教育厅 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广西高校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 实践研究课题申报 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区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经研究，决定继续组织开展 2025 年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研究领域及类别

- 高校宣传思想及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类。
- 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类（不含就业、资助和安全稳定）。
-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类。
- 高校共青团工作类。

（五）高校辅导员工作类。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类另文部署。

二、申报数量

第 1—4 类课题，每种类别限报 1 项，总数不超过 4 项。第 5 类课题，专职辅导员人数在 100 人（含）以上的高校，每校可报不超过 2 项；100 人以下的高校不超过 1 项。

三、申报条件

（一）课题申请人必须是申报学校在职在岗人员，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一定的科研能力，能作为课题的实际主持人并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二）辅导员专项课题只能由专职辅导员申报。

（三）作为课题主持人原则上只能申报 1 项课题，作为主要参加者原则上只能参与申报 2 项课题。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成员本人同意。

（四）近年来获得我委厅立项的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的负责人，原有课题未结题的，不得申报。

四、材料报送要求

（一）申报课题者要严格按照《广西高等学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管理办法》（桂党高工宣〔2013〕44 号）的申报书样式，认真填写《2025 年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立项申报书》（附件 1）和《课题论

证》活页（附件 2），由所在高校科研管理部门或学术委员会对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方案的可行性、预算的合理性、经费筹措的落实情况、基本科研条件和能力保证以及项目预期目标的完成与实现等进行初审，并签署意见后上报。

（二）我委厅委托桂林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收集材料。请各高校于 2025 年 5 月 10 日至 20 日期间将课题立项申报书（附件 1）、论证活页（附件 2）和课题项目汇总表（附件 3）发送到桂林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电子邮箱（mksxy@glut.edu.cn），纸质申报材料（A4 纸打印，一式一份）寄送到桂林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联系人：林佳琪，电话：0773—3698618、13383008580；地址：桂林市雁山区雁山街 319 号。

（三）本课题不设课题指南，申报者可围绕“课题研究领域及类别”开展研究，题目自拟。

（四）入选第一、二期“广西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卓越教师”支持计划的支持对象申报本课题，不占学校申报名额。

未尽事宜，请与我厅思政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覃鸥、张莉，0771—5815859、5815520。

附件：1.2025 年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
研究课题立项申报书

2.2025 年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
研究课题（《课题论证》活页）

3. 2025 年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
研究课题项目汇总表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教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